

泰国汉语教学“给”的习得顺序研究 ——以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班学生为例

THE RESEARCH ON THE ACQUISITION SEQUENCE OF “gei” IN SENIOR HIGH SCHOOL OF THAI-CHINESE TEACHING: A CASE STUDY OF RATCHABORIKANUKROH MIDDLE SCHOOL OF THAILAND

何方

HE FANG

华侨崇圣大学、中国语言文化学院

Faculty of Chinese Language and Culture, Huachiew Chalermprakiet University

E-mail: hefangservices@hotmail.com

Received: 24 March 2020 / Revised: 10 April 2020 / Accepted: 29 April 2020

摘要

“给”在汉语中有着悠久的历史，其词性十分活跃，一直是对外汉语教学领域的研究重点。在泰国汉语教学中，“给”是泰国汉语学习者初中阶段学习掌握的重要知识点，它是泰国汉语高考科目（PAT7.4）和 HSK 初中级考试中出现的高频词汇，也是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内容中的重点和难点。

论文经过对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大纲、暨南大学泰国留学生书面语料库、泰国高考汉语科目（PAT7.4）以及泰国叻武里嘉中学高中阶段汉语专业教学用书中相关语料的收集、筛查、分析、归类，发现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内容包括音、形、意等基础知识和语法方面的 5 个义项：

1. 动词，表给予，表示使对方得到某些东西或某种遭遇。句式：给+NP。
2. 动词，双宾语：给+NP₁+NP₂，表给予，表示使对方得到某些东西或某种遭遇。
3. 动词，表使令义，表示使对方做某件事或容许对方做某种动作。句式：给+兼语+V+NP，与“让”、“叫”相区别。
4. 介词，含有“为（wèi）”、“替”、“帮”的意思，引进动作行为的对象或受益者。句式：给+NP₁+V+（NP₂）。
5. 介词，表交于、交付。句式：V+（NP₂）+给+ NP₁或者 V+给+ NP₁+（NP₂）。

用问卷调查的方式，采用平均正确率标准，找出以叻武里嘉中学为例的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实际习得顺序：义项 1→义项 3→义项 5→义项 2→义项 4。

然后对问卷调查测试题的答题结果，以及暨南大学泰国留学生书面语语料库中“给”的相关语料进行偏误收集、识别、描述、解释、评估，归纳偏误类型，分析偏误原因，找出纠正偏误的方法，并结合泰语母语学习者的特点（包括泰语的用法以及文化差异）拟定出一个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顺序，即“给”的基础知识和5个义项不分先后一起习得。

最后以拟定的习得顺序为指导制定教学方案进行教学实践，在教学反馈中验证其可行性。

关键词：泰国学生；汉语教学；“给”；习得顺序；偏误分析

ABSTRACT

"Gei" has a long history in Chinese language, it's part of speech is very active, has been the focus of research in the field of teaching Chinese as a foreign language. Chinese teaching in Thailand, "gei" is an important knowledge point for Thai Chinese learners to master in the elementary and intermediate stage. It is a highly frequent word appeared in Chinese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PAT7.4) and HSK elementary and intermediate exams in Thailand, and also is a very key and difficult point in Chinese teaching of high schools in Thailand.

This paper through the collection, screening, analysis and classification of relevant corpus database from Thailand high school syllabus, Thai oversea students written language corpus database of Ji Nan university, Thailand Chinese college entrance examination (PAT7.4) and teaching books of Chinese major of high school in Thailand Ratchaborikanukroh middle school. Which found that the students of Chinese major in high school of Thailand, the acquisition of content of "gei" includes basic knowledge of sound, form, meaning and grammatical aspects of the five points:

1. A verb, it indicates give, to make someone to get something or encounter. Sentence structure: "gei"+ NP.
2. A verb, double objects construction: "gei"+NP₁+NP₂, it indicates "gei", it expresses to make someone to get something or encounter.
3. A verb, it indicates order, it expresses to order someone do something or allow someone do kind of action. Sentence structure: "gei"+pivotal+V+NP, it is different with "rang", "jiao".
4. A preposition, with the meaning of "for", "replace", "help", introduces the behavior of action or beneficiary. Sentence structure: "gei"+NP₁+V+ (NP₂).
5. A preposition, it indicates hand in, deliver. Sentence structure: V+ (NP₂) + "gei"+NP₁ or V+ "gei"+NP₁+ (NP₂).

By means of questionnaire survey, and using the standard of average accuracy, the students of high school of Chinese major in Ratchaborikanukroh middle school as a case



which is the actual acquisition order of “gei” are: item1 → item3 → item5 → item2 → item4.

And then the answer results of a questionnaire test, and by the Thai oversea students written language corpus database of Ji Nan university, “gei” with relevant written language corpus database are errors collection, identification, description, explanation, evaluation, inductive bias types, this paper analyzes the reasons of errors, find out the method of correcting errors, and according to the characteristics of the Thai language learners (including the use of the Thai language and cultural differences) to draw up a suited to students of Chinese major of high school in Thailand with order of acquisition of “gei”, it means basic knowledge of “gei” and five items in no particular order.

Finally, the proposed acquisition sequence is taken as the guide to make teaching plans for teaching practice, and its feasibility is verified in the teaching feedback.

Keywords: Thai students,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gei”, Acquisition order, Error analysis

绪论

一、选题的背景及研究意义

(一) 研究背景

“全世界都在学中国话，孔夫子的话越来越国际化。”笔者一直在思考一个问题：为什么那么多外国人热衷于学习汉语？在泰国十三年的从教历程中笔者渐渐发现：原因一是中国国力的强势崛起；二是中国人口总数居世界首位，华人遍布世界各地、各行各业；而为数众多的泰国人选择学习汉语的一个决定因素是对泰语母语者而言汉语较其它语言更容易掌握。那为什么不是泰国华人占据着巨额百分比的原因呢？很简单，这里的华侨或者老一辈的华人基本都不说普通话，而且最关键的是他们也不给后代传授汉语知识，大部分华裔只会说一些变了味的潮州话。最后一个原因听起来有些难以置信，下面笔者将给予说明。为了研究生的毕业论文查阅大量文献资料必不可少，大部分和泰国汉语教学相关的文章开篇都有提及：“汉语和泰语同属汉藏语系，但泰语又分属于侗傣语族”。以此来说明汉泰语的异同。对此我不得不承认自己对语言学理论了解的浅薄。但以个人的教学和学习经验，本人对汉泰语也有一些个人的看法。相同点：首先汉语拼音和泰语基本相同，无论是声母、韵母、声调的发音的相似程度都超过了泰国初中等教育中普及的其他语种（泰国高考中的七门语言包括：法语、德语、日语、汉语、阿拉伯语、韩语、巴利语）；其次汉语和泰语都属于主谓宾语序，各个词性的用法也很接近；而且最重要的是中泰两国都身处亚洲文化圈，我们在对词义的理解和运用上都很相似，汉语中的大多数成语、俗语、甚至是一些粗俗的用语都可以在泰语中找到与其对应的文字，这是非常不容易的。不同点：语序上泰语的大部分修饰词位于中心语之后与汉语的顺序相反（但也不是绝对的），还有就是泰语用词数量较少，一

词多义的情况较多，而中文用词丰富，极具感情色彩的变化。共同点的比重远远超出了相异之处。泰国学生在学习汉语时总是觉得汉语学起来并不简单，但为何明明中文的考题更难却比其他语言类的课程得分更高的原因正是如此。这也是他们不敢说中文简单，但又能学得更好的原因。从易到难，由浅入深，先同后异，这是教师行业的入门守则。笔者在执教生涯中常用一些简单而且与母语相同的知识点先引发泰国学生学习汉语的兴趣，让他们觉得汉语不仅值得学而且容易学，并在短时间内（一个月左右），让汉语占据他们的大脑皮层，不管什么都想用汉语表达，也能自己简单地表达，慢慢再阶段性地、在旧知识的基础上给他们新的难点，当他们学到难点时就已经不觉得那是难点了。“给”这个词无论是在汉语还是在泰语中都有易有难：既有简单易用的动词词性又有让泰国高中生惧怕的介词词性；而且“给”及其泰语翻译“ให้ (hai)” “แก้ (kai)” 在用法上既有极其相似又有大相径庭的一面。这对一个泰国汉语教师来说极具研究价值。再者，研究资料时发现很多学者都偏向于介词“给”的偏误研究，笔者个人认为对于泰国学生而言，单独学习介词“给”十分困难，偏误产生的原因也比比皆是，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等等都有据可依，但如果我们安排好习得顺序，当学到了介词“给”这一高难度时，难题也可迎刃而解了。

除此之外，还有一个很重要的研究缘由，出自于个人愿望和私心：作为泰国汉语教学初始者第一次上课就被一个学生的语法问题（“给”出现在动词前和动词后有什么不同？）给问住了，笔者对此一直耿耿于怀，立志一定要努力完善自己的汉语知识，同时学好泰语，找到一种轻松学汉语的方法，让更多的泰国学生想要学习汉语，并且是本着一份因为汉语值得学、容易学、有兴趣学的初心来学习汉语。因此如何给高中汉语专业班的学生讲清楚“给”的用法就成为了笔者职业生涯中的首要任务。

（二）研究意义

从 1975 年中泰建交以来，泰国的汉语教育事业不断发展，直至今日汉语已经在泰国的初中等教育甚至是高等教育中得到普及。泰国学生从幼儿园就已经开始正式学习汉语了，但真正意义上地有系统地全面地学习汉语还要从高中算起。因此高中阶段的汉语学习是泰国学生习得汉语的初级阶段。字、词是构成句子的基本单位，对于没有自然语言环境的泰国高中生而言，汉字、词汇在以汉语作为第二语言习得的初级阶段占据着重要的地位。北京语言大学教授刘珣曾说：“对外汉语词汇教学的任务是根据教学大纲的要求，在有关汉语词汇知识的指导下，掌握一定数量的汉语词汇的音、义、形和基本用法，培养在语言交际中对词汇的正确理解和表达能力。”（刘珣，2000：360）在泰汉语教师的长期任职中，笔者发现“给”不仅是泰国汉语高考试题（PAT7.4）和 HSK 初中级考试中的高频词汇，更是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内容中的重点和难点。因此根据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大纲选取“给”的相关内容，制定一个完善的习得顺序，为高级阶段的汉语学习打下坚实的基础具有深远意义。

二、研究综述

(一) 泰国汉语教学方面“给”的研究

“给”一直是对外汉语教学领域的研究重点，随着汉语学习在泰国的升温，学者们在泰国汉语教学与习得方面的研究硕果累累。但对泰国汉语教学中“给”的研究却捉襟见肘，近十年间才颇有成就。卢桂枝（2011）《汉语给与泰语 给 的对比研究》运用对比研究法在对比语言学理论的指导下对比了“给”和“ให้ (hai)”语义、词性和语法功能方面的异同。然而论文中泰语方面的语料文献过少，说服力不足，而且欠缺对“给”与“ให้ (hai)”语用价值的深入研究。同年秀莲（2011）在《泰国学生汉语日常易混介词习得研究》中从易混介词“跟”、“给”、“对”、“向”之间的语义交叉情况、泰国学生的习得情况以及偏误结果三个方面进行具体分析并针对泰国学生在易混介词的习得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设计了具体的教学方案。秀莲建议“注重语义教学”，从这些易混介词的语义出发来解决偏误问题，笔者不是很赞同这一观点，泰国学生身处母语环境，如若强调语义，想要使其辨认和使用易混的词非常困难，本人更偏向“注重语用教学”。陈尊严（2013）《汉泰祈使句中“给我”与“haichan”的对比分析》从“给我”与“haichan”的语气、语义出发对比了有“给我”的汉泰祈使句，笔者认为语气对比有些不切实际，由于人的习惯不同而导致在同一语境，甚至同一语义下的语气都可能大不相同，有时也无需翻译，所以很难讲清楚语气上的异同。王素旺（2013）《泰国学生使用汉语介词“给”短语的偏误分析》搜集调查了泰国易三仓大二中文专业的学生介词短语“给”的偏误并对其产生原因进行分析后给出了解决方案。论文中的问卷调查分析不够深入，偏误类型不够全面，也没有提及语篇偏误。2016年王东芳（2016）《亚洲四国留学生使役义“给”字句的偏误分析》对北语 HSK 动态作文语料库日、韩、越、泰四国留学生使役义“给”进行了偏误分析。CHAYAKARN（2016）《泰国中级汉语水平学生“给”、“使”、“让”字句的偏误分析及教学建议》中建议应在教学中清楚地区分介词和动词以及“给”、“使”、“让”的词性、语义、和用法。2017年闫旭洋（2017）《泰国学生汉语“给、让”的习得研究》提出了在教学中对汉泰语言进行对比以及完善教材编写和使用的建议。温艳楠（2018）《泰国学生习得介词“给”的偏误》提出了以下三个方面的解决方案：对学生的教学要因材施教并对其进行对比，预防学生发生偏误；学生应在习得过程中掌握介词“给”的基本知识认清泰语母语负迁移的干扰；教材的编写应尽早让学生接触到介词“给”的相关语法内容和练习。建议都很好，但还应该在教学实践中对其效度进行考察。

(二) “给”的习得顺序研究

笔者通过查阅大量相关文献发现，大多数学者一直以来都把研究重点放在了“给”的偏误分析以及提出教学建议之上，介词“给”的习得研究也不乏其文。但“给”的习得顺序研究笔者只找到了一篇——凌丹（2017）的《基于语料库的留学生介词“给”习得顺序研究》利用横向的调

查法分析研究了暨南大学华文学院语料库中不同水平留学生对介词“给”的使用率、准确率以及产生的偏误，得出了留学生“介词”给的习得顺序，并对其提出了相应措施。论文的语料来源仅限于语料库中留学生的书面用语，缺乏一定的实效性，提出的措施也没有得到实施证明。

三、研究目的、方法、 内容和创新性

（一）研究的目的

1. 划分泰国汉语教学高中阶段“给”的习得范围及内容；
2. 发现泰国高中阶段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顺序；
3. 针对学生“给”的偏误和高中阶段的教学内容拟定出适合泰国汉语高中阶段的习得顺序；
4. 根据拟定的习得顺序设计教学方案。

（二）研究的方法

1. 采用数据统计与分析的方法：对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大纲、暨南大学泰国留学生书面语语料库、泰国高考汉语科目（PAT 7.4）以及对泰国叻武里嘉中学高中阶段汉语专业教学用书中“给”的相关语料进行考察，以此界定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内容。
2. 根据“给”习得内容设计考题和问卷：对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班的学生及老师用问卷调查法进行语料收集。
3. 采用对比分析的方法：对不同阶段学生问卷调查的结果进行比较，辅助发现学生对“给”的习得顺序；在设计教学方案中“给”的汉泰对比；以及对拟定的习得顺序和教学设计进行教学实践前后的问卷结果做出对比分析。
4. 分析学生答题的偏误情况：是发现学生现有习得顺序的主要途径，也是设计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的习得顺序和教学方案的主要依据。

（三）研究的主要内容

“给”这个 HSK 中的二级词汇，长期以来都被视为汉语作为第二语言习得和教学中的重点与难点，“给”的词性非常活跃，语义随着历史的演变而复杂，再加上语法化历程，成为了学界前人热议的对象。但过往的大多数文献都重在对“给”的本体研究，对外汉语界的学者大都致力于研究高难度的介词“给”的偏误。笔者选取泰国汉语教学中“给”在高中阶段的教学内容为研究对象，从“给”的音、义、形及其语用方面入手，为泰国汉语专业的高中生量身定做“给”的习得顺序并以此设计出相应的教学方案。旨在为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解决学习中与“给”相关的难题，提高他们在汉语学习初中级阶段的效率，培养汉语学习的兴趣，为今后深入地学习汉语铺平道路，吸引更多的泰国高中生学习汉语。

(四) 论文研究的创新性

在以往文献中，“给”的相关研究多不胜数，对外汉语教学中的研究也比比皆是，但“给”关于习得顺序方面的探究，笔者在查阅资料过程中只找到了一篇针对“给”作为介词的习得顺序的研究。本论文研究的创新性在于选取泰国汉语教学高中阶段“给”的习得内容，有针对性的从音、义、形及语用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分析研究，拟定一个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顺序和教学方案并对其进行教学实践，依据教学实践前后的问卷调查结果来验证其可行性。

四、调查泰国学生“给”的习得情况

(一) 语料调查

我们从泰国高中汉语教学大纲、暨南大学泰国留学生书面语语料库、泰国高考汉语科目（PAT7.4）试题、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教学用书四个渠道搜集其中与“给”相关的内容，进行归纳总结，最终划定了泰国汉语教学高中阶段“给”的习得内容包括音、形、译的基础知识和语法方面的 5 个义项：

1. 动词，表给予，表示使对方得到某些东西或某种遭遇。句式：给+NP；
2. 动词，双宾语句：给+NP₁+NP₂，表给予，表示使对方得到某些东西或某种遭遇。；
3. 动词，表使令义，表示使对方做某件事或容许对方做某种动作。句式：给+兼语+ V + NP，与“让”、“叫”相区别。
4. 介词，含有“为（wèi）”、“替”、“帮”的意思，引进动作行为的对象或受益者。句式：给+ NP₁+ V+（NP₂）；
5. 介词，表交于、交付。句式：V+（NP₂）+给+ NP₁或者 V+给+ NP₁+（NP₂）

在下文的阐述中如有提及此本分内容，均以义项 1、义项 2、义项 3、义项 4、义项 5 进行表述。

(二) 问卷调查

Corder(1977) 试图从横向和纵向两个方面来描述中介语。横向上中介语指的是学习者在特点的某一时点构建的语言系统；纵向上中介语指的是学习者所经历的不同的习得发展过程。（温晓虹，2012：4）因为时间和调查条件允许我们采用横向调查法分别对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高一、高二、高三年级学生“给”的习得情况进行调查。

此次问卷调查的对象是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班的全体学生，以及负责汉语教学的 4 位汉语教师，两位中国籍，两位泰国籍。高中三个年级各年级仅开设一个汉语专业班，高一年级 43 人，高二年级 44 人，高三年级 40 人，共 127 人，（最终收回有效问卷 121 份）每个班由一位汉语教师专门负责，每个学生学习汉语总时长为三个学年，综合课每周均为 6 个学时。

1. 老师问卷调查的结果

四位汉语教师的年龄都在 27 岁以上、在泰时间不低于 6 年、当任汉语教师不低于两年，在叻武里嘉中学任教时间最短的 1 年，最长达 15 年之久。其中三位老师分别负责教授高中汉语专业的三个年级，并分别在高一下学期、高二上学期和高三上学期的汉语教学中教授过“给”。他们使用的综合课教材同为《汉语教程》，也都一致认为该教材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的学生使用。四位老师以 100% 的概率认为：“给”的泰语翻译是 ให้ (hai)；“给”在汉语和泰语中均为日常用词；高中阶段对“给”的教学仅限于它的动词和介词两种词性；学生“给”的习得顺序应该是先动词后介词；学生均不擅于运用“给”一词；不擅于运用的原因是介词的语法过于复杂。

2. 学生问卷主观题部分的调查结果

(1)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学生从高一下学期开始学习“给”的相关知识。

(2) “给”的基础知识习得顺序：我们用答对的学生人数除以总人数可以分别计算出三个年级各相关内容的正确率以及总的正确率，正确率越高说明习得难度越低，越容易习得，以此得出各个年级以及三个年级总的习得顺序。

“给”的基础知识	高一正确率	高二正确率	高三正确率	总正确率
“给”的拼音	100%	94.74%	100%	98.34%
“给”的字体结构	88.37%	94.74%	100%	94.21%
“给”的部首“纟”	27.9%	39.47%	65%	43.80%
“纟” jiǎosīpáng	0	0	15%	4.96%
写“给”的笔顺	79.06%	84.21%	90%	84.30%
“给”的泰语翻译	93.02%	100%	100%	97.52%

表 1-6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学生“给”的基础知识习得情况

从上表中显示的正确率可知：

高一年级习得顺序为：“给”的拼音→“给”的泰语翻译→“给”的字体结构→写“给”的笔顺→“给”的部首“纟”→“纟” jiǎosīpáng；

高二年级习得顺序为：“给”的泰语翻译→“给”的拼音和“给”的字体结构→写“给”的笔顺→“给”的部首“纟”→“纟” jiǎosīpáng；

高三年级习得顺序为：“给”的拼音、“给”的字体结构和“给”的泰语翻译→写“给”的笔顺→“给”的部首“纟”→“纟” jiǎosīpáng；

三个年级总的习得顺序：“给”的拼音→“给”的泰语翻译→“给”的字体结构→写“给”的笔



顺→“给”的部首“纟”→“纟” jiǎosīpáng。

对比四个习得顺序可以看出：“给”的拼音最容易习得，“给”的部首“纟”（jiǎosīpáng）习得难度最高，甚至到了高三还处于 15% 的超低位置，所以“给”的部首这一知识应该给以重视，不仅要教授这个知识，还应该寻找方法让学生记住掌握。以上为上表的纵向分析。横向上来看，学生的习得过程很正常，正确率从高一到高三都是增长趋势。

(3) 95% 以上的学生认为“给”在泰语中常用，说明日常使用频繁，习得价值高，很有研究意义；

(4) 121 个学生当中 95.04% 学过“给”的动词词性，57.02% 学过介词词性，9.09% 学过助词词性。而高三的学生没有人学过助词，说明学过助词的一小部分学生是自学过或是高中以前接触过“给”的助词词性，高中阶段只学过动词和介词两种词性；

(5) 76.86% 的学生认为“给”的习得顺序动词→介词→（助词），这与四位老师的选择基本一致。

3. 学生问卷客观题部分的调查结果

“给”的义项	高一正确率	高二正确率	高三正确率	总正确率
义项 1（一题）	88.37%	100%	100%	95.86%
义项 2（五题）	29.75%	62.11%	60%	49.92%
义项 3（七题）	61.79%	62.78%	72.86%	65.76%
义项 4（十二题）	35.47%	48.46%	44.58%	42.56%
义项 5（十题）	51.63%	57.37%	59%	55.87%

表 1-8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学生测试题中“给”的 5 个义项的正确率

4. 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班学生“给”的实际习得顺序

从表 1-8 中的正确率来看，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三个年级“给”的实际习得顺序和总的习得顺序分别为：

高一年级：义项 1→义项 3→义项 5→义项 4→义项 2

高二年级：义项 1→义项 3→义项 2→义项 5→义项 4

高三年级：义项 1→义项 3→义项 2→义项 5→义项 4

三个年级：义项 1→义项 3→义项 5→义项 2→义项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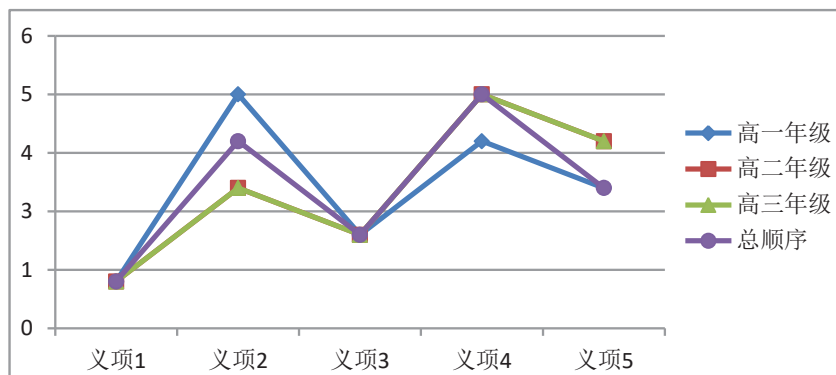


图 1-1 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班学生“给”的实际习得顺序

五、泰国学生“给”的偏误分析

偏误分析 (Error Analysis) 是对学习者在第二语言习得过程中所产生的偏误进行系统的分析, 研究其来源, 揭示学习者的中介语体系, 从而了解第二语言习得的过程与规律。(刘珣, 2000 : 191)

Corder (1971 年) 提出的偏误分析理论把学习者所犯的错误分为两种即偏误 (error) 和失误 (mistake)。偏误是指学习者在过渡性语言能力下由于第二语言掌握不好而出现的有规律的系统性错误, 反映了说话者的语言能力和知识。偏误为第二语言习得研究提供了一个窗口, 从中我们可以描述、解释中介语的语言现象, 学习者的认知机制和在不同阶段的学习过程。失误则是偶然产生的没有规律性的口误或者笔误, 它虽不容忽视, 但因不能反映说话者的语言能力和知识, 所以不再本文讨论的范围之内。

笔者以 Selinker (1972) 提出的中介语理论和五项主要的第二语言习得的认知心理过程 (语言的迁移、训练所引导的迁移、对语言规则的泛用、第二语言学习策略、第二语言交际策略) 为指导, 对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学生测试答题结果, 以及暨南大学华文学院中介语语料库相关语料进行偏误分析, 收集学生的偏误, 并统计出偏误类型, 对其进行描述、解释、评估, 最终说明偏误原因:



“给”的 义项	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学生偏误原因	暨南大学华文学院初中级学习者偏误原因
义项 1	无	母语负迁移
义项 2	母语负迁移、学习者受组句能力的限制	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
义项 3	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	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
义项 4	母语负迁移、学习者受组句能力的限制和受语言习得过程的限制	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学习者受语言习得过程的限制
义项 5	母语负迁移、中介语泛化、学习者受组句能力的限制和受语言习得过程的限制	母语负迁移

表 2-1 两个语料来源中“给”的偏误原因

从上表中可以归纳出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偏误原因如下：

（一）母语负迁移（Selinker 提出的第一项主要的第二语言习得的认知心理过程）

就是把母语的语法、语用、习惯套用到目的语的表述中去或是母语直译发生偏误。

（二）中介语泛化（Selinker 提出的第二项主要的第二语言习得的认知心理过程）

中介语是学习第二语言过程中从母语到目的语之间的过渡语。学习者会在过渡语阶段把已经习得的第二语言的语法、语用、习惯运用范围扩大化，套用到尚未习得或是曾经习得过的知识点中而导致的偏误。

（三）学习者受语言习得过程的限制（Clashen, 1984）

在第二语言学习过程中，由于受母语的影响，学习者通常比较容易接受、先习得和母语相同或相近的内容，比较难或晚习得与母语不同的内容，导致偏误形成。特别是同一句母语，但目的语却可以有两种不同的表述，学习者通常会套用先习得的知识，这也是一种变相的中介语泛化。

（四）学习者受组句能力的限制

这个偏误来源仅限于泰语母语者。我们在对泰国学生教学的过程中经常会发现一个现象，即代词或人名一律放到句首作主语，动词必须找到与之搭配的宾语发在其后，其他成分放在句末，基本不考虑句子的语义和句子结构。笔者认为这是受组句能力的限制的原因。

(五) 其他原因

在做偏误分析时，我们发现收集到的语料中出现了为数不多的失误，这些失误有的也可能转化为偏误，但是原因还不清晰，那是因为偏误不仅仅有以上四种来源，还存在着个人因素、教学或学习策略、环境影响以及文化差异等需要长期探究的因素。

六、制定教学方案进行教学实践

以问卷调查统计出的实际习得顺序、语料中偏误原因的分析，以及纠正偏误的方法为依据结合泰语母语学习者的特点（包括泰语的用法以及文化差异）拟定出一个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顺序，即“给”的基础知识和 5 个义项不分先后一起习得。以此为指导，根据 Comenius 提出的五个教学原则（直观性原则、系统性和循序渐进性原则、激发学生求知欲望原则、巩固性原则、量力性原则）制定教学方案：在一个课时之内一起学完“给”的基础知识和 5 个义项的知识，之后教师进行大量的正面输入，加以巩固，在习得逐步完成的过程中遇到问题解决问题，这样特殊的语用知识也可得到正面反馈。

(一) “给”的基础知识部分的教学方案

1. 有指导性的学前预习：“给”这个词第一次出现是《汉语教程》第一册上第八课的第 17 个生词，汉语专业学生处于高一年级下学期的学习阶段，此阶段的学生已经基本上习得了汉字、词性、拼音等汉语的基础知识。因此可以让学生在课前先用自己的方式记住汉字“给”的写法、结构、部首、拼音、泰语翻译、词性，完成第一次记忆。

2. 在上课时让学生用自己的语言描述记忆中的“给”，这部分教师可以用中文问答的方式进行引导。如：老师：第 17 个词是什么？学生：给。老师：“给”怎么写？学生：绞丝旁，人，一，口。老师：“给”怎么拼读？学生：g→ěi→gěi。（在此教师因对拼音知识稍加复习，声调的摆放位置可以用两句话归纳：a、o、e、i、u、ü 哪个嘴大找哪个；i、u 一起标在后。既生动又好记。）老师：“给”字是什么结构？学生：左右结构。老师：“给”的部首是什么？学生：绞丝旁。老师：怎么翻译？学生：ให้ (hai)。老师：“给”是什么词性？学生：动词。老师：“给”的笔顺怎么写？学生：撇折→撇折→提→撇→捺→横→竖→横折→横。这样做学生会对自己的回答产生自豪感，因是全班同学一起作答，还可以带动不想学习学生的积极性，完成第二次记忆。同时老师做好板书，学生记录板书，完成第三次记忆。这样短时记忆基本形成。

3. 当教师对“给”的用法进行解释以及讲练例句时学生基本可以自行书写，完成第四次记忆。

4. 布置抄写作业，完成第五次记忆。第四与五次记忆之间会产生一周左右的间隔（原因是要讲完这一课的内容才会布置作业）。长时记忆基本形成。

5. 学习完本课知识后间隔一周左右会有单元测试，其中听写音节和默写课文部分将让学生再次回忆“给”的基础知识的内容，长时记忆完成。

在教泰国高中生汉语时，我们发现每个学生最惧怕的就是汉字，记不住，写和认都是大问题，很容易产生石化现象（Nemser, 1971）。汉字教学也是汉语教师需要解决的难题，如何才能让学生想学，并且学会？笔者受认知心理学（Piaget, 1973）的启发，想到一个解决问题的方法：先让学生看一个动画片叫《三十六个字》，在老师的指导下，学生可以在十分钟内记住很多汉字，学习汉字的信心和兴趣都会有所提升。对于初级阶段的学生，教师可以采用拆解法，把汉字的各个部件拆开，再按照汉字的意思加上想象编一个简短的故事，重新把汉字组合起来。比如“给”拆开所有的零件按照其愿意“给予”，想象为“一口人拿丝绸送给别人”再次组合为“给”，这个想法来源于象形文字的造字法。这样枯燥的汉字学习变得有趣了，也容易记住了。

（二）“给”的五个义项的教学方案

“给”的五个义项的讲解笔者建议与基础知识一起在一个课时内完成，但是在讲解过程中还是有有一个先后顺序的。这个顺序我们参照了问卷调查结果中学生的实际习得顺序，最终认为高二、高三年级的习得顺序比较合理，即义项 1→义项 3→义项 2→义项 5→义项 4。

1. ให้ (hai) 在泰语中最常用的就是动词词性，当 ให้ (hai) 作动词时汉语可译为“给”、“让（叫）”。表示 ให้ของ (haikhong) 时用“给”，表示 ทำให้ (thamhai) 时用“让（叫）”。

2. “给”（动词）译为 ให้ (hai) 时的特殊用法，双宾语句。两个方法：公式法“给”+กรรมคน (kamkhon)+กรรมของ (kamkhong)；借助英语：Give you money。间接宾语和直接宾语的语法学生难以理解、使用，用公式很快就可以看出和母语的区别，且便于记忆，用已经熟练的和汉语语用相同的英语知识进行辅助，也可事半功倍。

3. “给”、“让（叫）”同为动词时还有一个相同的意思就是使令义，泰语译为 ให้ทำ (haitham)，其中“给”有一个可区别于“让（叫）”的特点，即除使令义外句子兼具给予义或容许义时才能使用“给”，而“让（叫）”可通用。

4. 泰语母语学习者时常分不清楚动词和介词的区别，而且不仅是汉语学习，英语甚至是母语中的介词也都很难掌握。抓住学生心理，用一句话解决问题，即介词短语在句子中是用来帮助谓语的。然后进行解释：介词不能单用，后面必须跟名词性词组，合成一个整体即介词短语；“帮助谓语动词”说明句中必须有一个相应的谓语，同时说明介词短语在句中有两个可能出现的位置，即谓语前面和后面。这样可以为介词“给”的学习打好基础。

5. 通过上面的铺垫给出公式，及其使用条件。“给”（介词）+动作行为的对象/受益者（名词性词组）=介词短语“给”；当“给”表示 ให้ของ (haikhong) 时，公式为：谓语+宾语+介词短语“给”（考虑到泰语母语的习惯，先讲此公式可以借助母语正迁移快速习得），当“给”表示 ช่วย (chuai)、แทน (than)、for 时，公式为：介词短语“给”+谓语+宾语（此公式容易受母语负迁移影响发生偏误，应该多次复习，勤加操练）。不建议讲解“谓语+介词短语‘给’+宾语”，这种用法包含了语用习惯，而且不通用，解释不清楚容易误解，可以让学生熟练一般用法之后教

师再进行大量正面输入来刺激普遍语法。

讲解语法知识时教师应该先了解学生的母语习惯，以及第一语言与第二语言之间的文化差异，以学生为中心，因材施教。解释语法原理，学生听不懂，也用不来，我们要善用技巧、讲究方法，借助其他学科学生已经掌握或擅长的知识进行教学。还可以配合一些活动，让枯燥的课堂教学变得生动有趣，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

七、教学实践后的问卷反馈

我们把制定好的教学方案运用于教学实践，以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三个年级的学生为教学对象实施教学，之后以问卷调查的方式完成反馈，问卷内容与第一次学生问卷调查中的测试题相同，问卷方式为当堂测试。高一 43 人、高二 44 人、高三 40 人，共发放问卷 127 份，收回有效问卷 127 份。数据统计后的结果如下：

“给”的义项	高一正确率	高二正确率	高三正确率	总正确率
义项 1（一题）	100%	100%	95%	98.43%
义项 2（五题）	64.65%	60%	75%	66.30%
义项 3（七题）	82.06%	63.64%	87.14%	77.28%
义项 4（十二题）	46.12%	78.41%	58.33%	61.15%
义项 5（十题）	57.44%	85.45%	75.5%	72.83%

表 3-2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教学实践后测试题中“给”的 5 个义项的正确率

八、验证教学方案的可行性

对比教学实践前后的问卷结果，即对比表格 1-8 和 3-2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学生测试题中“给”的 5 个义项的正确率，验证我们制定的教学方案在教学中是否可行，进行教学实践后的正确率升高代表可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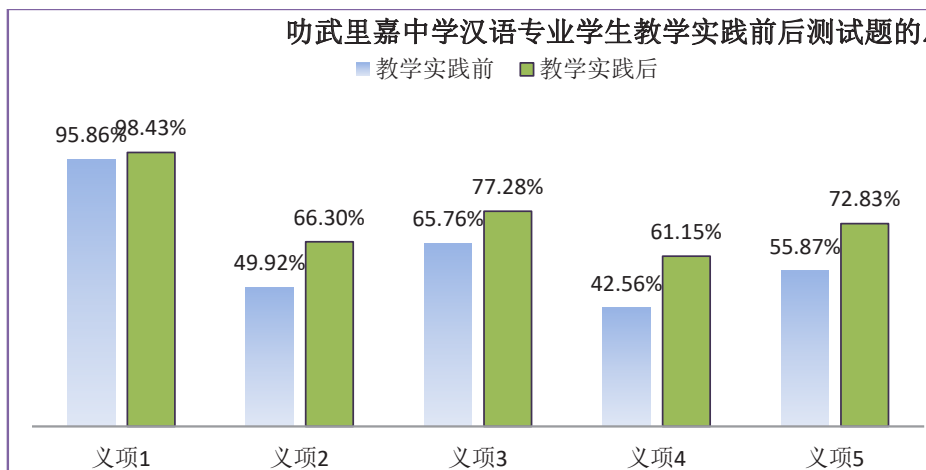


图 3-1 叻武里嘉中学汉语专业学生教学实践前后测试题的总正确率

经过对比发现只有高三年级义项 1 的正确率下降了 5%，高二年级义项 2 的正确率下降了 2.11%，其余各年级各义项的正确率均明显升高，总正确率（如上图）也都是上升趋势。总体上验证了我们的教学方案可行。

结论

“给”是 HSK 二级词汇，是现代汉语中的常用词，它的泰语翻译“ให้ (hai)”在泰语中的日常使用率也很高。“给”的语法语用知识是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学习的重点和难点。学界对“给”的研究大多偏向于介词和偏误分析。本文以叻武里嘉中学高中汉语专业学生为例，选取泰国汉语教学高中阶段“给”的习得内容，有针对性的从音、义、形及语法、语用方面进行全方位的分析研究，拟定了一个适合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给”的习得顺序和教学方案。我们把制定好的教学方案运用于教学实践，以问卷调查的方式完成反馈。通过对教学实践前后问卷结果统计数据的对比，证明了我们的习得顺序和教学方案可行。希望我们的研究成果可以帮助泰国高中汉语专业学生完成“给”的习得，帮助泰国汉语教师推进“给”的教学。

因为时间的关系，我们的调查由纵向改为了横向，调查对象为高中汉语专业高一到高三年级的学生，他们来自于不同的汉语学习阶段，再加上个人差异、汉语教师、教学策略、学习方法、学习环境等因素的不同，给我们调查带来很多不便，调查数据偶尔也会出现些许偏差，但最终的大数据还是强有力的证明研究结果是成功的。

希望有机会在这次研究的基础上进行延申，把调查对象锁定为泰国高中汉语专业一年级的学生，用三年的时间，进行一次深入详细地纵向调查，再次证明我们拟定的习得顺序和教学方案的可行性。

参考文献

- 王东芳.《亚洲四国留学生使役义“给”字句的偏误分析》[D]. 山西大学, 2016.
- 王素旺.《泰国学生使用汉语介词“给”短语的偏误分析——以泰国易三仓大学中文专业二年级学生为例》[D]. 广西民族大学, 2013.
- 卢桂枝.《汉语给与泰语 ให้ 的对比研究》[D]. 暨南大学, 2011.
- 刘珣.《对外汉语教育学引论》[M]. 北京: 北京语言大学出版社, 2000.
- 闫旭洋.《泰国学生汉语“给、让”的习得研究》[D]. 云南大学, 2017.
- 秀莲.《泰国学生汉语日常易混介词习得研究》[D]. 黑龙江大学, 2011.
- 陈尊严.《汉泰祈使句中“给我”与“haichan”的对比分析》[J]. 民族翻译, 2013 (3)
- 凌丹.《基于语料库的留学生介词“给”习得顺序研究》[J]. 湖州师范学院学报, 2017 (7).
- 温艳楠.《泰国学生习得介词“给”的偏误》[D]. 云南师范大学, 2018.
- 温晓虹(美).《汉语作为第二语言的习得与教学》[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2.
- CHAYAKARN.《泰国中级汉语水平学生“给”、“使”、“让”字句的偏误分析及教学建议》[D]. 重庆大学, 2016.

	Name and Surname (姓名): HE FANG
	Highest Education (最高学历): Master degree
	University or Agency (任职院校或单位): Huachiew Chalermprakiet University
	Field of Expertise (专业领域): Teaching Chinese
	Address (地址): 87/58 Kraipetch Road. Na-muang sub-district, Muang District, Ratchaburi Province, 70000